

东城区 2024 年决算 情况说明

二〇二五年六月

说明一

关于 2024 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950,01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2.6%，同比下降 2.7%。

二、具体科目情况

2024 年，主要税种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增值税完成 583,465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0.7%，主要是部分重点企业受市场因素影响业务量下降，对应税收有所下降。

企业所得税完成 505,15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81.2%，主要是部分头部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减收较大；且上年存在一次性大额股权转让所得税入库，同期基数较高。

个人所得税完成 125,76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89.1%，主要是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退税规模较大；且受企业经营状况影响，部分股息红利对应的个人所得税较上年有所减少。

房产税完成 266,16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6.1%，主要是加大房产税欠税清缴力度，取得明显成果。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09,847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0.1%，主要是城市维护建设税作为增值税的附加税，其缴库趋势与增值

税近似。

印花税完成 61,873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76.2%，主要是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市场交易活跃度下降。

土地增值税完成 81,717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81.7%，主要是房地产行业深度调整，房屋交易量下降，且去年同期存在大额一次性入库因素，土地增值税收入下降较多。

专项收入完成 106,48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39.3%。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完成 33,486 万元，同比下降 1.7%，主要是今年出台减税降费新政，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半征收教育费附加，收入规模出现小幅波动；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完成 39,609 万元，同比增长 1.8%，主要是：今年我区全面核准征收情况，促成相关欠税尽快入库，进一步推动残保金收入应缴尽缴；教育资金收入完成 33,388 万元，同比增长 259%，主要是从土地出让价款收入中计提教育资金收入 33,388 万元补充至一般公共预算，同期仅计提 9,300 万元。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4,05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6.4%，主要是城镇土地使用税以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城镇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我区城镇土地供应规模稳定，区域内税收总体规模保持相对平稳。

环境保护税完成 1,22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3.1%，主要是东城区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取得成效，环保违规行为减少，收入规模低于年初预期。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9,47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98.4%,主要是幼儿数量较同期减少,幼儿园保教费收入下降较多。

罚没收入完成 16,383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364.1%,主要是存在大额一次性罚没收入入库。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其他收入完成 58,40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90.3%。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43,994 万元,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房屋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

2024 年,东城区财政收入质量保持较高水平,税收收入占比为 93.5%。

说明二

关于 2024 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东城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03,51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8.5%。

二、具体科目情况

主要支出科目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189,34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7.3%，主要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政府履职的一般性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政府正常运行，提高政府治理能力；拨付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支持保障人大、政协履行职能；立足核心区功能定位，持续提升为企服务质效，为企业营造优良的营商环境。

国防支出完成 2,14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211.4%。主要是年中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增加项目支出、增加重大活动安全保障经费。主要用于征兵、民兵训练及执勤保障、应急指挥设施维护、其他人防业务等。

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161,07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8%。主要用于加强核心区一体化防控、维护核心区安全稳定。在重点区

域增设反恐、常态化巡逻岗等安保力量，做好重要活动、重点地区和重点时段安全保障；做好依法行政、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社区矫正司法专项工作等。

教育支出完成 554,49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8%。主要用于保障教育系统“三保”支出，促进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扩优提质，提高教育资源配置水平。加大普惠托位建设力度，支持中小学校扩充学位，保障义务教育及高中学位建设；保障课程教学改革创新、智慧教育建设等相关工作，支持教育数字化转型；开展校舍综合维修工程和重点操场改造工程，提升学校办学品质，营造安全优美的教育环境。

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6,08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49.2%。主要用于科技科学普及相关人员工作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26,844 万元，为调整预算 38.7%。主要是相关文物腾退及修缮工作未达支出进度，部分文化和旅游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尚未形成实际支出。主要用于“三馆一站”、文化惠民演出等，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公共文化需求、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促进老城文物保护修缮，助力中轴线申遗成功，展示东城区老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良好生态；推动文商旅深度融合发展，擦亮东城区旅游品牌，推动旅游业发展；改建体育公园、更新室外健身器材，保障群众运动需求，加大竞技体育保障力度，优化完善运动员训练和比赛条件。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696,12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2%。主要用于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支持落实就业政策，精准做好就业服务；支持深化社会救助体系，落实社会救助、残疾人保障等政策，缓解低收入群体的生活压力；持续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支持提高养老服务水平，开展无障碍环境设施建设和改造工作；加强军转干部、优抚对象保障，落实退役安置等工作。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226,70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1%。主要用于持续推进“健康东城”建设，优化医疗资源布局，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加强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建设，保障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促进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25,32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5%。主要用于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求，开展道路尘土残存量检测、大气水移动源监测、大气精细化治理等工作。

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278,97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6.9%，主要是部分城市更新、基础建设类项目未达支出进度。主要用于核心区综合性城市更新；道路清扫保洁、公厕及密闭式清洁站维护、铁路沿线绿化整治提升；区属公园运行及绿化养护维护、基础设施改造等。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完成 2,58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49.8%。主要是部分对口帮扶政策调整。主要投向是拨付对口帮扶专项经费，用于支持其他地区经济发展。

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339,35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4%。主要用于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保障性安居工程、直管公房修缮及核

心区申请式退租项目，以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品质和承载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18,41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9.6%。主要是年中追加转移支付对应的项目支出增加。主要用于安排专职安全员管理经费，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执法相关工作；开展公共安全风险管理、非气象类预警信息感知能力提升等应急管理相关工作，保障消防应急救援工作支出。

地方政府一般债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完成 23,03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5%。主要是年末结存限额发行的一般债券增加发行费用。东城区持续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足额安排政府债相关支出，确保政府债不出现偿还风险。

其他各项支出完成 52,997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金融产业发展和风险排查、花园街区及小微绿地建设、粮食风险金等，促进核心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说明三

关于 2024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19,31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87.6%，主要是房地产行业回暖缓慢，土地出让收入不及年初预期。

二、具体科目情况

2024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19,319 万元，全部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说明四

关于 2024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东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23,102 万元。

二、具体科目情况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0,120 万元，主要是土地开发支出、城市建设支出等。

（二）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841 万元，主要是支持养老服务、儿童福利，加强青少年特色体育运动和全民健身运动。

（三）政府债务发行及费用支出 19,796 万元，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付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等。

（四）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240 万元。

（五）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05 万元，主要用于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说明五

关于 2024 年东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1,52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207.1%。

二、具体科目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1,529 万元，均为利润收入。超收主要是天街集团龙苑住宅项目销售利润增加，上缴收入较预算增加 7,591 万元；国资公司企业账面利润总额增长，上缴收入较预算增加 565 万元；佳源公司及崇远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实际上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较预算分别增加 168 万元和 372 万元。

说明六

关于 2024 年东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决算情况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921 万元，为预算的 96.6%。

二、具体科目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5,921 万元，其中资本性支出 4,020 万元，主要为向企业增加注册资本金及项目建设资金；费用性支出 1,749 万元，主要是按照国企改革行动要求，安排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和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其他支出 152 万元，主要为外部董事津贴补贴和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绩效优化调整等国资监管支出。